

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生態環境廳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  
[http://gdee.gd.gov.cn/shbtwj/content/post\\_3940331.html](http://gdee.gd.gov.cn/shbtwj/content/post_3940331.html))

附錄

###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延迟 2021 年度碳排放权交易配额清缴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生态环境局，各有关企业：

受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，我省碳排放管理报告核查及相关工作均有所延迟。根据工作实际，经研究，广东省 2021 年度碳排放权交易控排企业配额清缴（履约）时间由 6 月 20 日推迟至 8 月 10 日，需使用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（CCER）或广东省碳普惠核证减排量（PHCER）履约的控排企业，请于 7 月 31 日前提交相关材料。

请各地级以上市生态环境局及时将本通知传达到相关企业，并督促本市相关企业按期完成履约工作。

广东省生态环境厅  
2022 年 5 月 26 日

联系人：广东省碳排放管理和交易工作小组  
电话：(020) 83625802 83627376  
传真：020-83625390 邮箱：gdets@gd.gov.cn